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

郭月梅

本人作为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尔眼科”或“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3 年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现向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提交 2023 年年度述职报告，对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请予审查。

一、基本情况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郭月梅，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税法博士，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政税务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高级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2019 年 12 月起任爱尔眼科独立董事。兼任精伦电子、楚天智能、力源信息独立董事。

（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不存在任何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3 年，本人做到亲自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提案了发表明确意见。未出现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无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情况。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爱尔眼科董事会召开16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会议16次，没有委托或缺席情况。共审议通过44项议案，听取或审阅12项报告。出席股东大会1次。

2、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3年，公司董事会下设了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共出席了8次会议，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内控。

3、审议议案和投票表决情况

本人会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与证券部相关工作人员、董事会秘书、公司管理层进行及时沟通，就拟审议事项进行询问、要求补充材料、提出意见建议等。本人对需审议的所有事项作出谨慎决策，经审慎考虑后均投票表决，2023年，未出现投反对票或者弃权票的情形。

（二）履职重点关注事项及履职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和第二十八条所列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爱尔眼科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未发现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规定，或者违反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等情形；涉及披露事项的，爱尔眼科均及时披露。未发生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形。

2023年，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主动、有效、独立地履行职责，对重大事务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相关事项

2023年，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召集会议并认真审议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2022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部审计报告、聘请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等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

为，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事项

2023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核查了爱尔眼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以及3批限制性股票解锁相关事项，后续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获得通过；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

3、提名委员会相关事项

2023年，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严格审查，提名委员会一致通过了关于提名张咏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并将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4、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经核实，公司2023年度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除上述事项外，2023年，公司未发生其他需要重点关注事项。

（三）与内部审计部门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3年，本人定期听取或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对2022年年报审计事项充分关注，两次参加审计委员会与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召开的线上审计沟通会。认真听取事务所关于年报审计总体安排，确认的重要事项，重点关注的问题等。本人发表了意见并被采纳。

（四）通过多种方式履行职责、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除按规定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外，本人持续通过多种方式履行职责：

1、走访长沙爱尔、武汉爱尔、合肥爱尔等下属医院，进行实地调研，与医院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医院经营情况，医疗系统质量安全体系保障是确保医疗服务的质量和安全性的重要措施。本人向医院提出了建立高水平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增强医疗相关人员培训学习计划等建议，并与集团相关部门进行了情况汇报。

2、2023年度，本人通过现场工作、电话、微信等多种方式对公司进行了考察，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

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3、持续加强法律法规及规则的学习，不断提高履职能力。2023年10月，本人参加了上海证劵交易所在合肥举办的2023年第3期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完成了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相关学习，加强了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

4、与中小股东沟通。本人现场出席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上听取投资者意见，与投资者充分沟通，关注投资者对公司重点关注的问题，会后和管理层进行沟通，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出了建议。

（五）在爱尔眼科现场工作的时间、内容等情况

本人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职。2023 年，本人在爱尔眼科的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15 日。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述出席会议、参加考察调研和培训、审阅三会资料和公司治理文件，与公司管理层、医院经营层深入沟通等。

（六）爱尔眼科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支持的情况

本人与董事会其他董事、管理层以及证券部工作人员之间形成了有效的良性沟通机制，更加有利于科学决策。本人认为，了解经营管理情况的途径多样、方式灵活、渠道顺畅、沟通有效，能够及时了解重要经营信息，知情权得到充分的保障，在履职过程中未受到任何干扰或阻碍。

三、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 年，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切实维护爱尔眼科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爱尔眼科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层或者其他与爱尔眼科存在重大利害关系的单位或者个人的影响。

2024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本人也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增强盈利能力，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郭月梅

2024 年 4 月 25 日